

东方红明珠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报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04 月 22 日

重要提示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东方红明珠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同生效时间：	2018年8月7日
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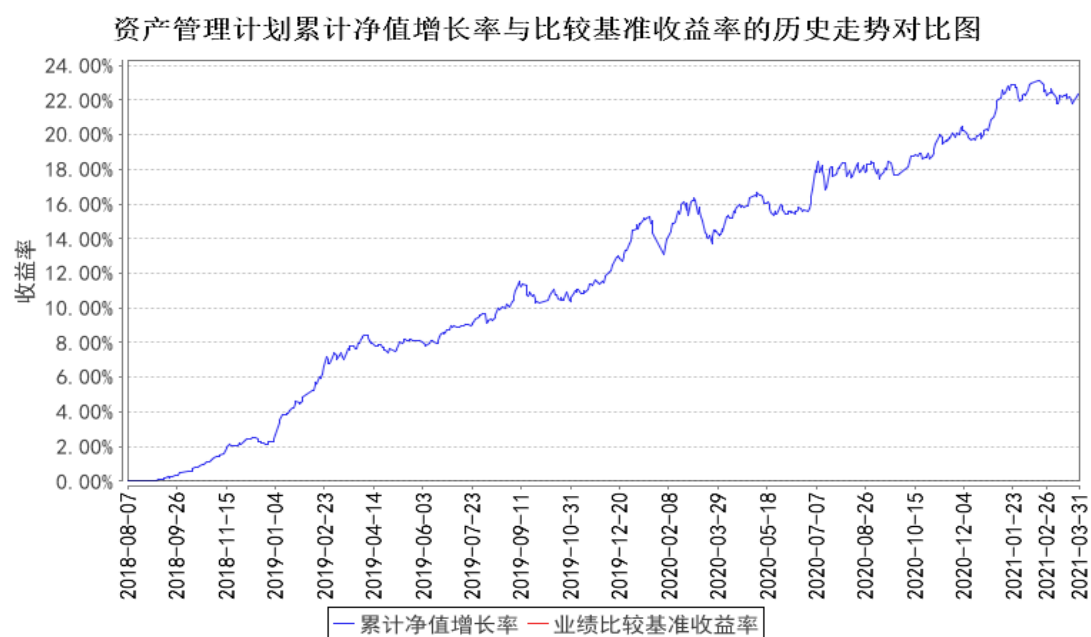
(一) 主要财务指标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1,641,342,283.79
本期利润(元)	18,757,314.34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可分配利润	139,778,421.19
期末份额净值(元)	1.1030
期末份额累计净值(元)	1.2157
本期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增长率	1.16%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22.28%

	本期末
明珠1号A期末资产净值(元)	1,640,240,029.84
明珠1号A期末份额净值(元)	1.1030
明珠1号A期末份额累计净值(元)	1.2157
	本期末
明珠1号C期末资产净值(元)	1,102,253.95
明珠1号C期末份额净值(元)	1.1023
明珠1号C期末份额累计净值(元)	1.2150

注：本期期末集合计划可分配利润和净值未扣除管理人可提取的业绩报酬，以上财务指标不包括参与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与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资产管理计划无业绩比较基准。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期末市值（元）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3,825,188.65	7.52
	其中：境内股票	123,825,188.65	7.52
	港股投资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338,511,514.72	81.27
	其中：债券	1,338,511,514.72	81.2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基金投资	27,630,750.53	1.68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78,262,008.72	4.75
7	其他资产	78,747,601.78	4.78
8	资产合计	1,646,977,064.40	100.00

注：“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红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项目。

(二)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持仓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
------	------	---------	-------	----------

				值比例(%)
601088	中国神华	705,590.00	14,182,359.00	0.86
601318	中国平安	130,300.00	10,254,610.00	0.62
600887	伊利股份	249,600.00	9,991,488.00	0.61
601166	兴业银行	383,300.00	9,233,697.00	0.56
600036	招商银行	163,800.00	8,370,180.00	0.51
601398	工商银行	1,479,700.00	8,197,538.00	0.50
601668	中国建筑	1,571,200.00	8,154,528.00	0.50
600031	三一重工	224,181.00	7,655,781.15	0.47
600377	宁沪高速	690,100.00	6,866,495.00	0.42
000002	万科A	208,500.00	6,255,000.00	0.38

(三)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136624	16 融创 07	890,000.00	88,154,500.00	5.37
163763	20 信投 G5	800,000.00	80,128,000.00	4.88
163756	20 国君 G4	600,000.00	60,252,000.00	3.67
163785	20 平证 04	600,000.00	60,030,000.00	3.66
175021	20 平证 05	600,000.00	60,000,000.00	3.66

(四)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五)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基金明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持仓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011114	富国沪港深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C	16,568,178.05	27,630,750.53	1.68

(六)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期权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权。

(七) 报告期末期货投资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

(八)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证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无因从事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 投资经理情况

投资经理姓名	学历	证券从业年限	主要工作经历
朱筱筱	剑桥大学工学硕士	6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剑桥大学工学硕士，证券从业 6 年，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资产管理部投资组合经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投资支持业务总监。

(二) 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受益于外需延续强劲增长，内需消费与投资尽管增速放缓但依旧环比改善，一季度宏观经济整体向好。在以美国为代表的海外经济强劲复苏与国内宏观环境环比改善的带动下，剔除疫情导致低基数影响后的工业增加值增速依然继续上行。并且尽管地产面临多项调控，但依然表现出不俗的韧性。

展望二季度，海外需求转向服务消费和海外工业生产恢复下，全球经济复苏和全球供给恢复同步进行。同时房地产融资监管仍然维持较严态势，房贷利率底部回升或将对未来地产销售形成压力。出口与地产是否能保持韧性将成为二季度核心因素，基数效应将对基本面的判断产生巨大扰动。通胀方面食品价格始终处于低位，二季度通胀压力不大，原材料端的压力难以向 CPI 传导，而 PPI 主要由原材料上涨引起，短期风险可控。货币政策预计也将保持稳定性，二季度将延续“稳货币+紧信用”的组合。

债券方面：由于海外经济复苏强劲，大宗商品大幅上涨，导致通胀预期不断升温。在通胀预期与实际利率的共同推动下，美债一季度上行幅度达 80bp。反观国内债券市场，由于 2020 年下半年已率先走出疫情，经济率先复苏。因此在 2021 年初时，债券市场对经济复苏的预期已经较为充分，分歧仅在于复苏持续的时间与强度上。同时由于 20 年低基数效应的影响，2021 年一季度的经济数据受基数效应影响极大，市场较难对经济走势达成一致，故逻辑短期只能围绕通胀预期展开。一季度 10 年国债始于 3.17，收于 3.185，基本持平。但

期间收益率先上后下，1月收益率在3.15附近震荡，随着海外开始加速复苏，带动通胀预期走高，国债也从3.15的平台上行至3.25的平台。2月全月保持窄幅震荡，波动不超过3bp。直至3月在欧洲疫情二次冲击，带动原油暴跌，同时资金面宽松。收益率下行至3.2的平台继续窄幅震荡。展望二季度，在经济出现明确方向前，债券将继续保持窄幅震荡的行情。但是由于市场处于普遍欠配的状态，在资金面宽松的带动下会或出现小幅下行，但难以形成趋势，核心逻辑依然还是经济基本面。

转债方面：短期经济恢复速度是否见顶有争议，但流动性收紧压力一直存在，预计资质较好、正股估值适中的平衡型标的进攻表现更好。总体而言，我们仍长期看好转债的配置价值，在投资策略方面，我们将合理把握转债行情中性价比较高的结构性机会，并且继续自下而上精选个券，关注公司基本面优质、估值合理的个券。

股票方面：3月的国常会延续了“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的表述，同时央行2021年一季度货币政策例会强调要“推动实际贷款利率进一步降低”。预计二季度货币政策将延续“稳货币+紧信用”的组合。尽管二季度资金面受缴税高峰、政府债券供给放量等因素扰动，但央行可能仍将通过精准高频操作，维持资金面平稳，避免在后续债券到期高峰来临的情况下，信用体系因流动性偏紧而受到波及。从A股市场来看，近期白马抱团股在经过前期一轮平均30%的调整后，有所反弹；同时市场也进入到年报、一季报密集披露时期，需要关注当前估值高企的部分公司能否有高增速的业绩来充分消化。从投资策略上来讲，我们仍将坚持价值投资，自下而上精选个股，当前维持对基本面稳健、估值合理的大盘蓝筹股的配置。

（三）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计划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法规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履职报告详见《托管报告》。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年10月1日至2020
----	------------------------	----------------------------

	月 31 日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应支付的管理费	404,923.32	403,862.47

注：不同类别份额的管理费分别计算，从相应类别份额的资产净值中扣除。本集合计划本期共发生应支付的固定管理费 411,364.81 元。

（1）固定管理费

各类别份额的固定管理费按前一自然日该类份额资产净值的 0.1%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 \div 365$$

H 为各类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固定管理费；

E 为前一自然日该类份额资产净值。

固定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年支付，本计划成立运作每满 1 年的年度对日（含）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固定管理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扣除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相应顺延。

（2）浮动管理费

各类别份额的浮动管理费在每个投资运作期终止日考核并一次性计提，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浮动管理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扣除支付给管理人。计算方法如下：

1) 若当期计划某类份额实际投资收益达到或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即根据下面第（三）部分“业绩报酬”部分的定义， $A_n \geq B_1$ ），则浮动管理费 $f = \min(\text{本投资运作期累计计提的固定管理费}, A_n - B_1)$ ；

2) 若当期计划某类份额实际投资收益未达到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即根据下面第（三）部分“业绩报酬”部分的定义， $A_n < B_1$ ），则浮动管理费 $f = 0$ 。

（二）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应支付的托管费	404,923.32	403,862.47

注：不同类别份额的托管费分别计算，从相应类别份额的资产净值中扣除。各类别份额的托管费按前一自然日该类份额资产净值的 0.1%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 \div 365$$

H 为各类份额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自然日该类份额资产净值。

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年支付，本计划成立运作每满 1 年的年度对日（含）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托管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扣收，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相应顺延。

（三）业绩报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年10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计提的业绩报酬	-	-

注：（1）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集合计划各类份额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均为每个投资运作期的终止日，计提比例如下：

计划资产超额收益	业绩报酬提取比例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下	0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业绩报酬计提基准+2%）	20%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2%）~（业绩报酬计提基准+4%）	10%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4%）以上	5%

集合计划某类份额的业绩报酬 F_n 的计算公式如下：

- 1) 如果 $An-f < B1$ ，则 $F_n=0$ ；
- 2) 如果 $B1 \leq An-f < B2$ ，则 $F_n=(An-f-B1) \times 20\%$ ；
- 3) 如果 $B2 \leq An-f < B3$ ，则 $F_n= (B2-B1) \times 20\% + (An-f-B2) \times 10\%$ ；
- 4) 如果 $An-f \geq B3$ ，则 $F_n= (B2-B1) \times 20\% + (B3-B2) \times 10\% + (An-f-B3) \times 5\%$

上述公式中：

An 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该类集合计划份额的资产净值（扣除浮动管理费及业绩报酬之前）；

f 为本投资运作期应计提的浮动管理费；

$$B1 = \sum_{t=0}^n C_t \times [1 + \sum_{i=1}^m (R_i \times \frac{D_{it}}{365})]$$

$$B2 = \sum_{t=0}^n C_t \times \{1 + \sum_{i=1}^m [(R_i + 2\%) \times \frac{D_{it}}{365}]\}$$

$$B3 = \sum_{t=0}^n C_t \times \{1 + \sum_{i=1}^m [(R_i + 4\%) \times \frac{D_{it}}{365}]\}$$

其中：

$C0$ 为本投资运作期起始日，该类集合计划份额的资产净值；

C_t 为本投资运作期间，该类集合计划份额的第 t 笔现金流量净额（仅包括资产委托人参与、退出或现金分红所产生的现金流量，不包括组合运营的资金流动，资产委托人参与时 C_t 为正值，退出或现金分红时 C_t 为负值）；

R_i 为本集合计划不同期间对应的业绩比较基准（对各类份额均适用），其中 $R1$ 为本投资运作期期初适用的第一个业绩比较基准， R_m 为截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本集合计划适用的最后一个业绩比较基准；

D_{it} 为该类集合计划份额的第 t 笔现金流发生日（参与、退出以确认日为准，现金分红以除权除息日为准，不含）距离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含）对应不同业绩比较基准 R_i 的自然天数。

本集合计划初始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5.7%。

集合计划存续期内，管理人可根据市场发展情况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需要调整业绩

报酬计提基准的，管理人应至少于新基准生效前 3 个工作日通过网站公告或其他各方认可的方式向委托人披露。自披露日起次一工作日（含）至新基准生效前的 1 个工作日（含）为临时退出开放期，委托人可在临时退出开放期退出集合计划。

特别声明：本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不作为管理人对计划收益率的承诺或保证。

（2）业绩报酬支付

集合计划第一个投资运作期期末，管理人可收取当期已计提业绩报酬的 50%，剩余部分计入应付业绩报酬余额；

集合计划第二个投资运作期期末，管理人可收取当期已计提业绩报酬及应付业绩报酬余额之和的 75%，剩余部分计入应付业绩报酬余额；

集合计划第三个投资运作期期末，管理人可收取当期已计提业绩报酬及应付业绩报酬余额之和的 100%。

若集合计划提前结束，所有应付业绩报酬余额于终止时支付；若集合计划展期，展期后的具体费用计算方式需在展期协议中予以明确。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付指令，托管人对业绩报酬数据不予复核，于 5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划拨给登记结算机构，由登记结算机构将业绩报酬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七、本报告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八、本报告期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投资经理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没有发生变更。

（二）公司关联人员的持有情况

项目	持有计划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50~100

注：数量区间：0、0~50、50~100、100~500、500~1000、1000~2000、>2000

（三）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四）其他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无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2 日